生技醫藥核心設施平台 (NCFB)

使用同意證明單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字第　　號

使用人資料	計畫主持人姓名(申請人全名)：	計畫主持人(申請人)e-mail：	申請人所屬機構及單位：
	計畫經費來源*：	扣款計畫編號(國科會計畫必填)：	扣款計畫主持人(全名)：
	經費來源類別：☐ 1. 產業界 ☐ 2. 一般國科會計畫 ☐ 3. 一般其他計畫		
	聯絡人姓名：	聯絡人電話：	聯絡人 e-mail：

服務項目及內容			使用數量或次數	金額	備註
代號	服務名稱	單價			
			總計	NT$	

收據編號	字第　　號	新台幣： (大寫金額)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服務約定重點＞

1. 使用生技醫藥核心設施平台之計畫主持人請於發表論文時提及或致謝使用之核心設施平台。

核心設施經辦人 年　月　日	**計畫主持人** 年　月　日

備註: (1) 本單據共**一式 4 份**，由國科會、計畫辦公室、核心設施平台、使用人分別收執正本留底，使用人繳費後需連同本核心設施平台所屬機構開立之收款收據方能完成報帳作業。

(2) 服務申請、收費流程及其他相關資料請參考核心設施平台網頁。

(3) 請儘早提供實驗相關資料（及符合品質條件之實驗樣品/材料）以利服務之進行。

(4) 本單據之個人資料僅供計畫辦公室及國科會服務統計用，敬請完整填寫所有資料。

*計畫經費來源選項：國科會、衛福部、經濟部、教育部、中研院、醫院、學校、其他(如財團法人)或產業界…等。

使用同意證明單(非繳費證明收據)（共一式四份），可作報價單或估價單用途。